

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9月25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5:30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系统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20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至全体董事，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，其中独立董事实际出席3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张育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、《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7年9月25日召开的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2017年9月25日为授予日，授予23名激励对象1,280.0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已对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发表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董事金张育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，其余6名董事参与了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7名与会董事，1票回避，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

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审议决定聘任刘兆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事项发表了肯定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名与会董事，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！

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9月25日

刘兆简历：

刘兆，男，1980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未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历任安徽三安光电外延部课长、乾照光电外延部经理，现任乾照光电蓝绿事业部总经理。

截至目前，刘兆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现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及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之一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